

# 青岛市高企认定管理机构办公室

## 关于取消原青岛海易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08〕172号）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08〕362号）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相关规定，经青岛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研究决定，自2015年认定之日起取消原青岛海易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537100129）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市高企认定管理机构办公室  
(青岛市科技局代章)

2023年11月22日